

证券代码：872804 证券简称：健瑞宝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健瑞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杨利波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3 年 9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常州健瑞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 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江苏健瑞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以腔镜吻合器为代表的腔镜手术器械、开放手术器械研发、生产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辽河路 1019 号 5 号楼 305 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126,820 股，占比 28.54%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常州乐帕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杨利波为乐帕斯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杨利波	
股份名称	江苏健瑞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加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9,676,820股，占比32.79%	直接持股 17,126,820 股，占比 28.5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550,000 股，占比 4.25%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81,705 股，占比 9.9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695,115 股，占比 22.8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32,707,960 股，占比 54.51%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权益变动后）	35,257,960股，占比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550,000 股，占比 4.25%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58.7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562,845 股，占比 35.9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695,115 股，占比 22.8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其他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继承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3 年 3 月 16 日，江苏健瑞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2025 年 8 月 27 日，杨利波先生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增持挂牌公司 15,581,140 股，其持有权益比例从 28.54%变为 54.51%，与一致行动人常州乐帕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权益比例从 32.79%变为 58.76%。

（二）权益变动目的

杨利波先生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自愿增持公司 15,581,140 股，其持有权益比例从 28.54%变为 54.51%，与一致行动人常州乐帕斯企业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权益比例从 32.79%变为 58.76%。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杨利波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杨利波先生与维梧百达（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维梧百达”）、维梧睿达（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维梧睿达”）、维梧鸿达（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维梧鸿达”）、Vivo Ventures (Hong Kong) IIA Co., Limited（以下简称“Vivo Ventures A”）、Vivo Ventures (Hong Kong) IIB CO., Limited（以下简称“Vivo Ventures B”）、Vivo Ventures (Hong Kong) IIC CO., Limited（以下简称“Vivo Ventures C”）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签订《关于江苏健瑞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维梧百达、维梧睿达、维梧鸿达、Vivo Ventures A、Vivo Ventures B、Vivo Ventures C 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7,739,500 股、6,051,600 股、608,820 股、655,320 股、511,620 股、14,28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转让给杨利波先生。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

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关于江苏健瑞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杨利波

2025 年 8 月 29 日